

##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塘浦工业园区公司六楼信息化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英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